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中国平安保險(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Ping An Insurance (Group) Company of China, Ltd.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之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318)

分派中期股息及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

I. 決議分派中期股息

於2019年8月15日，中國平安保險(集團)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決議派發每股現金人民幣0.75元(含稅，相等於每股0.837899港元)的截至2019年6月30日止半年度的中期股息(「中期股息」)。

根據本公司章程，本公司股東大會授權董事會可分配中期股息，中期股息以人民幣計算和宣派。A股中期股息將以人民幣支付，H股中期股息將以港幣支付。相關折算匯率以本公告日期前一週人民銀行公佈的人民幣兌換港幣的平均匯率中間價(人民幣0.895096元兌1.00港元)計算。本公司已委任中國銀行(香港)信託有限公司為香港的收款代理人(「收款代理人」)，並會將已宣派的中期股息支付予收款代理人，以待付予H股持有人(「H股股東」)。中期股息將由收款代理人支付，而有關支票將以平郵方式寄予股東，郵誤風險概由彼等自行承擔。

根據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回購股份實施細則》等有關規定，截至就中期股息而言A股持有人(「A股股東」)的記錄日期(見下方)收市後，本公司回購專用證券賬戶上的本公司A股(如有)將不參與本次中期股息派發。

II. 預期時間表

下文所載分派中期股息的預期時間表僅作指示。預期時間表可予更改，本公司將於適當時候就任何有關變動另行發表公告。

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

就中期股息而言A股股東的記錄日期	2019年9月3日（星期二）
遞交H股股份過戶文件以符合資格獲派中期股息的截止時間	2019年9月5日（星期四）下午四時三十分
就中期股息而言暫停辦理H股股東股份過戶登記手續	2019年9月6日（星期五）至2019年9月11日（星期三）（包括首尾兩天）
就中期股息而言H股股東的記錄日期	2019年9月11日（星期三）

本公司將會於上述期間暫停辦理H股股份過戶登記手續。為符合資格獲派中期股息，所有填妥的過戶文件連同有關股票須於上述截止時間前，送達本公司H股過戶登記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樓1712 - 1716號舖。

派付／分派

派付A股中期股息	2019年9月4日（星期三）
派付H股中期股息	2019年10月11日（星期五）

本公司向於2019年9月11日（星期三）名列本公司H股股東名冊的股東派發現金股息時，將依法代扣代繳企業所得稅以及個人所得稅。對於任何因未在規定時間內提交證明材料而引致對代扣代繳所得稅的爭議，本公司將不承擔責任及不予受理，H股股東需要按中華人民共和國稅務法規及有關規定自行或委託代理人辦理有關手續。有關代扣代繳境外非居民企業企業所得稅及代扣代繳境外個人股東個人所得稅的安排詳情已載於本公司截至2019年6月30日止6個月的未經審計業績公告「重要事項」部分，投資者務須認真閱讀該等內容。股東須向彼等的稅務顧問諮詢有關擁有及處置H股所涉及的中國、香港及其他稅務影響的意見。

承董事會命
盛瑞生
聯席公司秘書

中國，深圳，2019年8月15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的執行董事為馬明哲、孫建一、李源祥、任匯川、姚波及蔡方方；本公司的非執行董事為謝吉人、楊小平、劉崇及王勇健；本公司的獨立非執行董事為葛明、歐陽輝、伍成業、儲一昀及劉宏。